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函

地址:251301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

聯絡人:潘佳昀

電話: (02)23216320轉8866

電子信箱:190571@o365.tku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1月15日 發文字號:校廣字第113001786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本校推廣教育處辦理之「中等學校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」 預計114年3月8日開課,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參 加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案業經教育部113年10月11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30100864 號函核准。
- 二、本校擬開設國民中學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專長、中等學校輔 導教師、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、社會領域公民與社會專 長、數學領域數學專長及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等6科教師在 職進修學分班。
- 三、招生簡章請至網址:https://www.oce.tku.edu.tw最新消息參閱或下載。

四、如有疑義,請逕洽聯絡人。

正本:各縣市國民中學

副本: 電 2024/1公5文